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南广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的回复



二零一五年八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收到贵司对杭州南广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提出的反馈意见，收到反馈意见后，项目组立即组织了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积极落实反馈意见的有关问题。现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答复如下：

1、请主办券商及律师补充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的合理性。若认定发生变化，请主办券商及律师对公司关联交易、关联方及同业竞争企业核查的范围等进行补充核查。

答复：

徐云持有南广影视 57.551%股份，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祝卫红持有南广影视 7.526%股份，任公司董事。徐云与祝卫红系夫妻关系，二人合计持有南广影视 65.077%的股份，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徐云、祝卫红夫妇。

主办券商对公司关联交易、关联方及同业竞争等问题进行了补充核查。

1、关联方

徐云系公司主要关联方之一，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祝卫红系公司主要关联方之一，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

主办券商已在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中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相关规定，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徐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
祝卫红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

绍兴越商恒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宁波盛广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宁波正友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昆明中金人和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宁波升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苏州工业园区易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杭州盖亚广告有限公司	股东, 董事、高管王红娣控制的公司
宁波广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方莉	股东
孙锋	股东
宁波正友永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王蕊	股东
昆明祺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杭州绩优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浙江联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吴铮	股东
浙江南广影视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王梁	董事
张彬	董事
王红娣	董事、副总经理
王六明	董事
徐杭冰	董事, 控股股东之女
马志群	监事会主席
高维鹏	监事
张文贤	监事
金斌炯	财务负责人

2、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南广影视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2013年7月1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云、祝卫红夫妇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B2182013000062的《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公司于2013年7月19日至2014年7月18日止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的借款、银票、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

充项下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460 万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主办券商已在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中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2013 年 7 月 19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云、祝卫红夫妇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合同号为 B2182013000062 的《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为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9 日至 2014 年 7 月 18 日止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的借款、银票、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项下的最高本金余额为 460 万元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徐云、徐杭冰以其拥有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上述合同项下借款均已清偿。

3、同业竞争

徐云、祝卫红夫妇除持有南广影视股份外，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截至本反馈意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主办券商已在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中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徐云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公司控股股东之一祝卫红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除此之外，主办券商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公司法人治理”，“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四、公司股东情况”，“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违法违规情况”、“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二、风险因素”中，对实际控制人的表述进行了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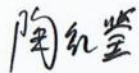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在《主办券商推荐报告》之“七、提请投资者关注事项”，《尽职调查报告》之“三、广发证券对南广影视尽职调查主要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尽职调查表》之“1-14 南广影视发展规划及经营中的主要风险”、“2-4 股东出资

情况”、“2-6 同业竞争”中，对实际控制人的表述进行了修改。

公司在《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的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报告》之“二、公司的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中对实际控制人的表述进行了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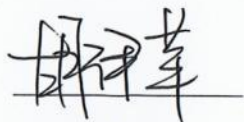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杭州南广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的签署页)

内核专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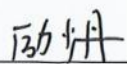
陶红鉴

项目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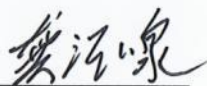


胡伊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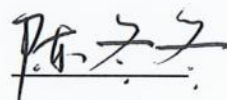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励少丹



龚泓泉



陈冬冬

